

证券代码：833701

证券简称：坚力科技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江苏坚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发行认购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17 年 11 月 13 日，江苏坚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坚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及相关议案。现就本次发行方案中股份认购事宜安排如下：

一、在册股东的优先认购安排

（一）在册股东的认定

在册股东指截至股权登记日止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二）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11 月 7 日。

（三）在册股东认购安排

根据《公司章程》第十八条规定，“公司公开或非公开发行股份的，公司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因此，本次发行没有现有股东优先认购的安排。

二、新增投资者的认购程序

本次拟发行的股份数量不超过 1000 万股（含 100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拟不超过人民币 25,000,000.00 元（含 25,000,000.00 元）。公

司本次发行的对象为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要求的投资者。

（一）缴款时间安排

1、缴款起始日：2017 年 11 月 16 日（含当日）

2、缴款截止日：2017 年 11 月 17 日（含当日）

（二）认购程序

1、2017 年 11 月 16 日（含当日）至 2017 年 11 月 17 日（含当日），认购方在规定缴款期间内将认购款汇入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指定账户。

2、缴款完成当日，认购方将汇款底单扫描后发送电子邮件至 shaohaibo@cnfilter.com，同时电话确认（电话号码：0519-86926679）；或复印件传真至公司（传真号码：0519-86960580），联系人：邵海波。

（三）认购成功的确认方法

公司收到汇款底单，并确认认购人的认购资金到账无误后，电话通知认购方股份认购成功。

（四）其他相关事项

本次股票发行价格区间为每股人民币 2.00 至 2.50 元（含本数）之间。股票发行数量为不超过 1000 万股（含本数），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2,500 万元（含本数）（扣减发行费用前）。

三、缴款账户

账户名称：江苏坚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519902739210301

注意：汇款时，收款人账号、户名严格按照以上信息填写。汇款金额以认购股票数量所需认购款金额为准，请勿多汇或少汇。汇款人应与认购人名称一致，不得使用他人（或其他单位）账户代汇，汇款用途填写“坚力科技投资款”。

四、股份认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况之一的将视为投资者放弃认购

- （一）投资者通过邮件、短信、传真等明确放弃认购；
- （二）投资者通过其他书面方式声明放弃认购。

五、其它注意事项

（一）认购资金必须以股份认购人名称为汇款人，并汇入公司指定入资账户，汇款相关手续费由认购人自理，不得在认购资金内扣除；若有超额认购资金，公司将在完成工商变更手续，且资金到账后将超额部分退回该股东。

（二）对于在 2017 年 11 月 17 日（含当日）前收到认购方的汇款底单，但未在 2017 年 11 月 17 日（含当日）前收到银行出具的认购方汇款到账入账单，公司将与银行、认购方确认未能及时到账的原因，并尽快解决出现的问题。

（三）认购方在将认购资金汇入股票发行入资指定账户一个工作日内，或在 2017 年 11 月 17 日（含当日）前尚未与公司联系确认认购是否成功，请认购方拨打公司电话以确认股份认购状态。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邵海波

联系电话：0519-86926679

传 真：0519-86960580

邮 箱：shaohaibo@cnfilter.com

联系地址：常州钟楼开发区香樟路 52 号

江苏坚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11 月 13 日